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

敬啟者：

為增進同學於靈、德、智、體、群、美六育的均衡發展，本校特為 貴子弟舉辦以下音樂興趣班。敬希 台端細閱活動之內容，詳情如下：

- 活動名稱：小提琴班
 舉辦單位：本校音樂科
 內容：小提琴演奏基礎訓練，修畢課程後至少能演奏兩首樂曲。學習進度優異者，有機會被選為弦樂合奏小組成員，參與校內或校外演出活動。
 日期：2022 年 10 月 14, 21 日、11 月 4, 11, 18, 25 日、12 月 2, 9, 16 日
 [逢星期五 (共 9 節)]
 時間：3:45-5:15p.m.
 (如轉用半天課時間表，興趣班上課時間將提早至 2:45-4:15pm)
 地點：本校 204 室
 對象：中一至中五級同學
 費用：全免 (學費由全方位學習基金資助)
 樂器：可自備或借用學校提供的小提琴上課，惟必須自備「肩托」。(可於首堂徵詢導師意見才購買)
 服飾：整齊校服
 負責老師：吳詠芝老師、徐凱業老師
 備註：1. 活動將遵守教育局及衛生防護中心之各項防疫指引。
 2. 如在活動當天開始時間兩小時前或內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是次活動將自動取消。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陳婉玲 謹啟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

----- ✂ -----【 回 條 】----- ✂ -----

(通函第 064/2022-23 號)

(請於 14/10/2022 將回條交吳詠芝老師彙收)

敬覆者：

本人 同意 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 () 參加「小提琴班」活動，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防疫要求並注意安全。

本人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 () 參加「小提琴班」活動，原因：_____。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陳婉玲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 _____

二零二二年十月 _____ 日
請在適當口內加上「✓」